六龜繪畫比賽-「梅麗‧六龜」比賽簡章

1. 主旨：深化學童、青少年對於六龜在地的印象及認知，並期望刺激其用創意畫出赤子之心。
2.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六龜區公所
3. 參加對象：不限地域，歡迎全國公私立小學參賽，分為低年級組、中年級組、高年級組。

四、作品規格：以繪畫媒材含水彩、水墨、線畫、粉蠟筆、版畫、貼畫、等

 作品尺寸以8開（38X26cm）為限。

五、繪畫主題：以六龜區觀光特色，學童自由發揮畫出對六龜生態、在地文化及人文的印象與認知 (繪畫畫題由創作者自訂)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1.每人限參加一件作品，重複送件者不予評審。

 2.**報名表需黏貼於作品背面，並與著作權同意書一起寄回**。

 3.主辦單位將提供500份8開畫紙，參賽者可前往六龜區公所免費索取，簽名領取，領完為止；參賽者亦可自備畫紙。

 4.得獎作品不退件，版權屬主辦單位所有，有出版、展覽及其他使用權利。

 5.參加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均取消資格，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。

七、收件：**參賽作品應於民國105年1月9日16:00之前，親送或郵寄至六龜區公所，郵寄地址:84441高雄市六龜區六龜里民治路18號「六龜繪畫比賽小組」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**

八、評審：聘請專業教師公開評審，評選結果將公布於六龜區公所粉絲專頁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| 組別 | 獎勵辦法 |
| 1 | 低年級(國小一、二年級) | 各選出優選10名，贈送畫冊及色鉛筆乙組。 |
| 2 | 中年級(國小三、四年級) |
| 3 | 高年級(國小五、六年級) |

九、獎項：

十、獎品獎狀寄送：於民國105年1月9日會後擇日評選，將於評選作品公告後開始寄送獎品。

十一、聯絡窗口:六龜區公所農觀課 賴先生: (07)689-2100 #51

執行單位新進廣告 林小姐: (07)226-0211 #13

六龜繪畫比賽-「梅麗‧六龜」比賽

報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就讀學校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就讀班級 |  | 組別 | * 低年級(國小一、二年級)
* 中年級(國小三、四年級)
* 高年級(國小五、六年級)
 |
| 聯絡電話 |  | 行動電話 |  |
| 作品名稱 |  |
| 主題文稿 | (請簡單以文字敘述作品內容、象徵意義等內涵) |

著作權讓與、著作權授權使用同意書

 本人 參加六龜繪畫比賽-「梅麗‧六龜」。保證參選之作品（以下簡稱該作品），（作品名稱： ）係出於本人之獨立創作，並未公開發表，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，若有著作財產權之爭議，本人願負相關法律之責任。依本項比賽辦法，凡參賽之作品其著作財產權歸屬於主辦單位所有。

主辦單位擁有自行運用於公開展示、重製、改作、編輯、印製、出租、散布、發行、商品開發販售及再授權他人等權利，且不另支付得獎人稿費及版稅，本人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。本人作品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、抄襲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，經查證屬實，本人願負糾紛排除之責。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，除追回獎品及獎項外，若造成對主辦單位之損害，本人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 著作權讓與人簽章：

**請將此報名表貼於作品背面，並郵寄或親送至六龜區公所**

**地址：六龜區公所 84441高雄市六龜區明治路18號**

**※本報名表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影印。**

中華民國 104年12月 日